**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YCYZ2022GC007**

**项目名称：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海洋路校区食堂局部改造项目**

**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2年8月15日**

**总 目 录**

1. 采购公告……………………………………2
2. 投标人须知…………………………………6
3. 合同条款及格式……………………………19
4. 项目需求……………………………………66
5.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73
6. 投标文件格式………………………………7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海洋路校区食堂局部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8月25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YCYZ2022GC007

2、项目名称：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海洋路校区食堂局部改造项目

3、项目预算价：133159.77元

4、项目最高限价：**12万**元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海洋路校区食堂局部改造，招标人保留对上述采购范围、数量等进行适当调整的权利，投标人无条件服从，不得异议，详见《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6、具体以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项目需求及图纸（如有）为准，采购人保留对上述工程量及范围适当调整的权利。

7、合同履行期限：15日历天。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财库[2020]46号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 300号，建筑业的行业标准划型，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投标人资质要求：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施工资质的独立法人,并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1日

2、地点：“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网站【www.yyz.edu.cn】

3、方式：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可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4、售价：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须交纳文件工本费 300 元。

**文件工本费的收取方式：开标时现场现金缴纳，由代理公司收取，投标人无论中标与否，文件工本费不退。**

5、其他：本招标文件在“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网站【www.yyz.edu.cn】上免费下载，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和修改，敬请及时关注“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网站【www.yyz.edu.cn】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投标人通过其他渠道获取的与本项目采购相关的资料，采购人一律不予承认且不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接收时间：2022年8月25日15点00分（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2年8月25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

3、投标文件接收地点：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海路校区(盐城市学海路28号)财务处招标办公室。

4、其他要求：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必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其他证件无效），否则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 **五、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 **六、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使用部门联系人：叶老师 ，联系电话：15365779999。

采购部门联系人：蒋老师 ，联系电话：0515-89966103 。

招标人地址：盐城市高职园区学海路28号 ，邮政编码：224005

2、招标代理公司：江苏宏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人：张先生，联系电话：18005108337。

3、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答复；其他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招标代理公司联系、答复。

# **七、现场勘查**

1、投标人须在投标前自行组织现场踏勘，可自行到拟建现场踏勘；也可以联系采购人现场探勘联系人：叶老师 ，联系电话：15365779999。

踏勘地点：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区内。

2、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3、疫情防控**

因疫情防控需要，为确保校园安全，投标人进入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区时应服从下列疫情防控措施（包含但不限于）：

（1）投标人从蓝海路北门进出；投标人车辆一律不得进入校园。

（2）各投标人报名或投标时项目授权代表限1-2人进入校园；项目授权代表进入校园时须自行配戴口罩、做好手部消毒及投标文件等消毒防护工作。

（3）投标人进入校园前须在门卫处进行信息实名登记并接受体温测量（体温异常者拒绝进入校园），主动出示有效“健康码”（非绿色健康码拒绝进入校园）、“行程码”和48小时有效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出示本人近14天的出行轨迹；来校前14天内有疫情中高风险疫区（以进校前一日权威发布的疫情风险等级区域划分为依据）旅居史的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校园；并扫场所码入校。

（4）盐城本地人未出市的投标人员需提供48小时内有效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并扫场所码入校。

（5）近14天内有盐城市外旅居史的投标人员或非盐城本地投标人员需提供48小时内有效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未提供者不得进入校园，并请提前了解各高速口防疫要求，如未能下高速影响本次投标与校方无关。

（5）投标人进入校园后应在指定地点参与踏勘、报名、投标活动，不到招标人其他场所活动；投标工作结束后应立即离开校园，不逗留。

（6）请各投标人预留好相应时间，配合做好采购人疫情防控措施。

（7）如遇疫情防控形势变化，以最新防控要求为准，学校会及时公布，请予关注。

**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2年8月15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 1、招标方式

1.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 2、合格的投标人

2.1满足招标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 3、适用法律

3.1 本次招标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招标代理费

**招标代理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文件收费标准的40%，不足3000元按照3000元计费。各投标单位在报价中综合考虑，不单独列项，中标后由中标单位直接支付给招标代理服务单位。**

####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5.1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 6、招标文件的解释

6.1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二、招标文件

#### 7、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项目需求

（5）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6）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人联系解决。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8、招标文件的询问

8.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询问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日期**十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向采购人或采购人提出。

#### 9、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采购人和采购人有权依法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9.3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网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10.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1、投标文件构成

本次投标文件共为一个标书，标书正副本封面须加盖法人章、法定代表人章印（或签署）后密封；标书封袋大小根据需要自行制作，封袋中含正、副本，其中共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并在封袋上正确标明工程名称、投标人名称、标书号。

11.1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的组成及格式”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标书投标文件应（至少）包括（但不限于）：

（1）资信证明文件要求（见格式）；

（2）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见格式）；

（3）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见格式）；

（4）投标函（格式）；

（5）开标一览表（格式），投标人必须按表中规定格式完整、清晰、正确填写，装入投标文件；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8）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9）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材料。

投标时需提供电子标书（U盘）一份。（U盘中包含投标书面文件所有内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电子文件，格式为:\*.13jt格式文件、软件版造价文件；采用U盘（表面加贴投标单位简称）单独装袋密封后递交**）。

以上材料需提供原件（**带有二维码的复印件视为原件）**及复印件, 复印件加盖单位法人章、法定代表人章印（或签署）**。**

#### 12、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2.1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2.2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2.3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货物以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2.4投标人应提交根据合同要求提供的证明产品质量合格以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12.5证明投标人所提供货物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文字资料和数据。

#### 13、供货一览表和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3.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供货一览表、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标明所提供的设备品牌、规格、型号、原产地、主要部件型号及其功能的中文说明和供货期。每项货物和服务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备选配件，备选配件的报价不属于选择的报价)。

13.2 标的物

采购人需求的货物供应、安装，调试及有关技术服务等。

13.3有关费用处理

招标报价采用总承包方式，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所投产品费用、安装调试费、测试验收费、培训费、运行维护费用、税金、国际国内运输保险、报关清关、开证、办理全套免税手续费用及其他有关的为完成本项目发生的所有费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除外。

13.4其它费用处理

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3.5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3.6 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3.6.1 项目总价：包括买方需求的货物价格、质量保证费用、培训费用及售后服务费用，项目在指定地点、环境交付、安装、调试、验收所需费用和所有相关税金费用及为完成整个项目所产生的其它所有费用。

13.6.2项目单价按投标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14**、**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及投标货物说明

14.1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与商务条款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

14.2 提供参加本项目类似案例简介；

14.3 培训计划；

14.4 详细阐述所投货物的主要组成部分、功能设计、实现思路及关键技术；

14.5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5、**服务承诺及售后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5.1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5.2提供投标人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

#### 16、投标函和开标一览表

16.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投标函、开标一览表。

16.2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不一致，不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但评标时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 17、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后**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8.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 18、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8.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投标文件正本中，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原件的按照要求提供，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被授权人）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本采购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8.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2份。**（另请提供电子标书<U>盘一份，U盘中包含投标书面文件所有内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电子文件，格式为:\*.13jt格式文件、软件版造价文件；采用U盘（表面加贴投标单位简称）单独装袋密封后递交）**

19.2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被授权人）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本采购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9.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19.4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19.4.1 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招标公告中注明的地址送达；

19.4.2 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标书编号及包号。

19.4.3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

#### 20、投标截止日期

20.1 采购人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20.2 采购人有权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 21、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采购人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 2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后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 五、开标与评标

#### 23、开标

23.1 采购人将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3.2开标仪式由采购人组织，采购人工作人员、投标人代表等参加。

23.3按照规定同意撤回的投标将不予开封。

23.4 开标时请投标人代表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采购人当众拆封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未列入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一律不在开标时宣读。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报价信息，不得在评标时采用。

23.5 采购人将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各投标人需仔细核对开标记录相关内容并签字确认。

23.6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24、资格审查

24.1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约定，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的结论，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评委会进行反馈。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由采购人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

采购人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进行查询，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25、评标委员会

25.1资格审查通过后，采购人将组织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进行评标。

25.2 评委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

25.3评委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侯选人。

#### 26、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6.1公开开标后，直至签订合同之日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采购人、评委、采购人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6.2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26.3在评标期间，采购人将设专门人员与投标人联系。

26.4 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也不公布评标过程中的相关细节。

26.5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未中标的投标人如需了解自己的评审得分及排序情况，可向采购人提出申请。

#### 27、投标的澄清

27.1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投标人都作澄清要求。

27.2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应派人按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7.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8、对投标文件的评审

28.1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8.2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和见证方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是否属于重大偏离由评委会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认定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8.3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8.4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错误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8.5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8.6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 29、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29.1无效投标条款

29.1.1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9.1.2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29.1.3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9.1.4投标人的报价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29.1.5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29.1.6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29.1.7投标人串通投标；

29.1.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9.1.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1.10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9.2废标条款：

29.2.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29.2.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9.2.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9.2.4评标委员会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 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9.3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

29.3.1如出现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或者在评标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况，按财政部第八十七号令第四十三条的规定执行。

### 六、定标

#### 30、确定中标单位

30.1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向采购人推荐出中标候选人。

30.2 采购人应根据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供应商。

30.3采购人将在“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网站”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0.4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30.4.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30.4.2向采购人、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0.4.3恶意竞争，投标总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30.4.4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标过程中又未被评委会发现的；

30.4.5与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30.4.6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0.4.7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30.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30.5.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0.5.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0.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0.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0.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31、质疑处理

31.1参加投标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31.1.1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1.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1.1.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2质疑必须按《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江苏省政府采购供应商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31.3未参加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31.4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1.4.1质疑投标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31.4.2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31.4.3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31.4.4提起质疑的日期；

31.4.5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

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为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均须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按要求签字和盖章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人将不予受理。)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1.5采购人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采购人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31.6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31.7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采购人应当在收到投标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8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并扣减其诚信记录分。

#### 32、中标通知书

32.l中标结果确定后，采购人将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2.2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七、合同签订相关事项

#### 33. 签订合同

33.l中标供应商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且不得迟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3.2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33.3 签订合同后，中标供应商不得将货物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34、货物和服务的追加、减少和添购。

34.1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超过原合同金额10%。

34.2采购结束后，采购人若由于各种客观原因，必须对采购项目所牵涉的货物和服务进行适当的减少时，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前提下，可以按照招标采购时的价格水平做相应的调减，并据此签订补充合同。

35、履约保证金

**在签订合同时，须向采购人交纳中标价的10%履约保证金,于合同履行后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用以约束成交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采购人带来的各种损失。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在合同履行结束后无息退还。**

#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中标后签定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中标供应商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此合同为货物类版本，其他如服务类项目采购人可参照此格式拟定。

**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海洋路校区食堂局部改造项目合同**

甲方名称(全称)：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地 址：盐城市学海路28号

联 系 人：

电 话：

乙方名称(全称)：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根据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2022年 月 日组织的采购活动结果，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海洋路校区食堂局部改造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海洋路校区食堂局部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园内。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 财政 。

　　5.工程内容：工程包工包料施工（必要时可以增加或调整甲供材项目或数量）。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根据本次采购文件要求，严格依据本次采购文件中提供的项目需求、报价单等（合同签署后采购人将提供具体维修清单明细资料给承包人），结合实际情况，乙方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组织施工，必须做好竣工验收组织、结算编制、质保期免费维修等工作。完成采购文件约定的所有工作内容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在报价表中报价时自行综合考虑。具体详见本工程采购文件项目需求及报价单。甲方保留对上述暂定工程量及范围适当调整的权利。

**二、合同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月 日，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 月 日。

　　2、工期总日历天数： 1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后，工期合理顺延，但承包人无权提出其他任何要求。

（1）因不可抗力影响；

（2）因恶劣天气（系指24小时内（午夜至午夜）降雨量100mm以上，降雪量50mm以上，8级以上的大风连续8小时或40摄氏度以上高温的恶劣天气，上述气象资料以工程所在地气象局公布的气象资料为准）影响；

（3）发包人作出设计变更且对工期关键路径造成影响的；

（4）市政停电、停水或停气并导致全面停工连续超过8小时以上的；

（5）如遇政府有关部门强令停工导致工期延误的（由于承包人责任导致的除外）。

**三、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本工程质量须满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合同要求，100%验收通过。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及合同要求不一致时，应以较高标准为准。承包人施工质量不能一次性达到国家及发包人要求的相关质量验收标准，承包人应无条件返工至工程质量合格为止。

2、验收要求按照采购文件执行。

3、免费保修按照采购文件执行。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 元)

其中：(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人民币(大写 )(￥ 元)

　　(4)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乙方中标的报价表中的综合单价已经包含完成采购文件约定工程所有工作内容产生的一切费用、完成本工程所有主辅材料采购发生的一切费用(含按要求实施的标准配置)、完成本工程所有机械工具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卡车、挖机、拖拉机等）、完成本工程所有人员施工发生的一切费用、货物包装、运输及装卸力资（包括上下楼）、土方外运地形整理、三年免费保修、相关检测费、税金（必须符合国家税务规定、本市税务部门认可、符合工程实际情况，询价供应商在报价时自行考虑）、完成本工程所有工作发生的一切安全管理费（包括用电、焊接、高空作业规范保护措施费、交通安全教育管理费）、工完场清费（完成本工程所有建筑垃圾外运出校发生的一切费用）、相关人员保险（涉及完成本工程所有建设工作发生的一切费用）、矛盾处理、成品保护费等伴随服务等相关事宜的一切费用。结算时按照实际完成且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予以结算，中标全费用综合单价不因物价上涨、法律、法规、标准及规范变化等任何因素予以调增。如发生变更按照采购文件约定计取。

报价同时也包括乙方在承诺工期内，达到所承诺的质量标准，为完成本工程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所需要支付的一切费用和拟获得的利润、税金，并考虑了应承担的所有风险。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工程设计、附属工程、土方工程、临时工程、环境保护、特殊条件施工、地方矛盾处理、直接和间接成本、利润、税金、总承包服务费、风险费、材料损耗、劳务、现场施工围栏、竣工面的清理、垃圾清运、成品保护以及各种管线、建筑物、构筑物的加固围护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并计入投标报价中，凡漏项或少计均视为已包含在本次报价的范围内，甲方不再另行增加费用，竣工结算时均不调整。

3.付款方式

**（1）本项目无预付款，经甲方组织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支付至合同价的70%【如实际施工量不足，则以实际完成的工作额度为支付基数；如实际施工量超过合同量，则以合同量为支付基数）】；**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甲方组织审计结束后支付至支付基数（审定价扣除水电费、应承担审计费、应承担处罚费等费用）的90%；**

**（3）履约保证金在三年免费保修期满且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所有剩余费用（无息）。**

**上述款项支付前，乙方应当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规定、本市税务部门认可、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的增值税专用完税发票供甲方办理付款手续。如乙方不提供完税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五、项目负责人**

1、甲方项目负责人：叶老师 ，联系电话：15365779999。

甲方对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甲方行使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权力。包括工程管理的范围及内容、时限与相应的工程施工合同所涵盖的工程范围相一致，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质量、进度、安全和工程建设投资控制及合同管理等有关工作。

关于甲方代表的管理权限：对本工程施工阶段的质量、进度、投资进行控制，对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信息、合同管理、组织协调施工现场和各方关系，以及甲方委托的其他职权。代表甲方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投资等所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协调处理、常规管理等，办理开工、过程验收等手续。但涉及变更、顺延工期、费用补偿、工程造价增减、工程款支付、提供担保、豁免债务等重大事项或其他变更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事宜，均应遵循甲方基建内控制度并经相关人员审批签名后加盖甲方公章后方为有效，否则对甲方无任何约束力。

2、乙方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

乙方项目负责人权限与职责详见附件补充协议二《承包人项目负责人授权书》。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文件的法律效率同此顺序）：

（1）采购文件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

（4）本协议书；

（5）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6）通用合同条款；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图纸；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

（10）补充协议等其他合同文件。

在项目采购、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本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补充协议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以上文件多页必须加盖骑缝章。

**七、承诺**

1.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甲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4.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承诺将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颁发的有关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治安防火、环境保护、职业安全健康的法律、法规和标准，杜绝事故发生，承担由自身原因引起事故的责任和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同时按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处理。乙方承诺将遵守甲方关于现场施工管理的所有规定，如有违反，甲方有权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处罚，因违反相关规定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承诺仅甲方有权进行设计变更。发生设计变更时，乙方承诺将按照甲方书面的设计变更通知进行施工图设计或根据甲方书面设计变更通知确定的内容进行施工。如变更将导致费用增加或工期延长，乙方承诺将在收到设计变更通知后2个日历天内，将变更导致的费用增加预算书或工期延长时间确认函以书面形式报送给甲方，如乙方未在上述时间内向甲方报送，则视为乙方已放弃主张工程设计变更费用增加及工期顺延的权利。

6、乙方承诺将严格执行甲方基建内控制度关于现场签证单编制、审核、批准的程序和办法。所有变更、签证材料均需经过监理单位（如有）和甲方的书面确认方才有效，否则视为乙方自动让利，相关施工工作量不纳入决算。

7、乙方承诺将无条件服从甲方对工程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阶段的任何要求，不会以因甲方不同意进行设计变更减少了工程利润为由要挟甲方追加其它费用，否则甲方可视为乙方无故违约，甲方可直接要求乙方无条件立即免费退场。

乙方承诺将无条件服从甲方对工程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阶段的的设计变更要求，不会以因甲方提出的设计变更减少了工程利润为由要挟甲方追加其它费用，否则甲方可视为乙方无故违约，甲方可直接要求乙方无条件立即免费退场。

**八、违约责任**

1、本工程严禁乙方转包和违法分包，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30%的违约金。

2、如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千分之 一 （如低于2000元则以2000元每天计算扣除）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工程款之中直接扣除或直接向乙方收取。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移交工程或向甲方逾期移交工程；否则，每延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4、 因乙方违约而依据本合同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金的，甲方有权从应付乙方的工程价款中直接予以相应扣除，乙方不持异议。工程价款不足抵扣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继续向乙方追偿。

5、采购文件约定或国家相关规定的乙方其他违约责任。

**九、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因本合同引发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向发包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由于上述过程而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等实际全部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的争议事项外，合同仍应继续履行。

4、送达

（1）、本合同一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向另一方送达任何文件、回复及其他任何函件应以中文书写，且必须通过当面送达、合法经营的快递服务、电子邮件等形式按下述地址、邮箱或传真号码发出。

致甲方：

单位： 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地址：盐城市高职园学海路28号

电话：

收件人：

邮箱：

致乙方：

单位：

地址：

电话：

收件人：

邮箱：

（2）、 通知被视为有效送达的日期应按以下方式确定：

通过个人当面送达的通知应于双方指定代表书面签收当日被视为有效送达；

通过快递送出的通知应以快递服务公司系统上载明的送达日期视为有效送达；

通过电子邮件送达的情况下，电子邮件发送当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1. 、双方上述相关信息发生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按原通讯方式送达仍视为有效送达。

**十、词语含义：**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一、签订时间：**本合同于签订 年 月 日。

**十二、签订地点：**本合同在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签订。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 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执伍份，乙方执 叁 份。

甲方(公章)：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320900MB033473X9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盐城市高职园学海路28号地址：

邮政编码：224005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姜统华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陈红委托代理人：

电话：13961926000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13961926000@163. com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内的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合同

1.1.1.10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1）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3）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投标承诺书)；（4）本合同专用条款；（5）通用合同条款；（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7）图纸；（8）工程量清单；（9）甲方委托编制的预算书；（10）本工程的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文件（11）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等。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监理人：

名 称：

资质类别和等级：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1.1.2.5 设计人：

名 称：

资质类别和等级：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1.3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1.4 标准和规范

1.4.1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等。

1.4.2 甲方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甲方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甲方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3甲方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1）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投标承诺书)；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

（8）工程量清单；

（9）甲方委托编制的预算书；

（10）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等。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1.6 图纸和乙方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期限：签订施工合同后1天内。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数量：甲方向乙方提供完整的电子版施工图纸，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复制。不得向乙方以外的人员泄露图纸的有关内容。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内容：全套经审查的电子版施工图。

1.6.4 乙方文件

需要由乙方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方案、技术方案等，以及甲方、监理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乙方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前，具体根据甲方要求执行。

乙方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根据甲方要求。

乙方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及电子版。

甲方审批乙方文件的期限：在7天内。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所有施工必须以甲方提供的电子版图纸为准，甲方须向乙方提供经审查的有效电子版图纸。

1.7 联络

1.7.1甲方和乙方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甲方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

甲方指定的接收人为：现场代表。

乙方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

乙方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总监理工程师。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根据施工需要，乙方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有关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和建设费用。乙方应在订立合同前查勘施工现场，并根据工程规模及技术参数，合理预见工程施工所需的进出施工现场的方式、手段、路径等。因乙方未合理预见，所增加的费用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自行承担。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场内、外交通均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并承担费用,乙方应遵守有关交通法规，严格按照道路和桥梁的限制荷载行驶，执行有关道路限速、限行、禁止超载的规定，并配合交通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检查。场内交通无法满足工程施工需要时,由乙方负责完善并承担相关费用。乙方负责修建、维修、养护和管理施工所需的其他场内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甲方和监理人为实现合同目的，可无偿使用乙方修建的场内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 因乙方原因造成上述道路或交通设施损坏的，乙方应负责修复并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乙方必须符合施工现场之外的公路交通安全相关规定。

关于甲方向乙方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由乙方自行实施，其费用包含在签约的合同价中。

1.10.4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关于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甲方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甲方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甲方。

关于甲方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甲方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甲方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2 关于乙方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甲方。

关于乙方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乙方为实施工程所编制的文件，除署名权以外的著作权属于甲方，乙方可因实施工程的运行、调试、维修、改造等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4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由乙方承担,费用含在合同价中。

1.13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1.13.1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1.13.2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 2. 甲方

2.2 甲方代表

甲方代表：

姓 名：；

职 务：；

联系电话：；

甲方对甲方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甲方负责整体工程协调管理、按程序办理签证及变更方案。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甲方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前提供乙方相应的工作面。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甲方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乙方在施工前须自行对甲方提供的地上、地下管线资料及施工区域内其他设施情况进行核查。施工过程中应加强对相关管线和设施的保护，如有损坏承担赔偿责任。施工用水、电、交通及地方矛盾等也均由乙方自行协调解决并承担费用。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甲方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甲方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甲方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3. 乙方

3.1 乙方的一般义务

（5）乙方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按甲方要求提交全套施工资料及竣工图。

乙方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4套。

乙方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乙方承担。

乙方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日内。

乙方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资料及电子档资料。

（6）乙方应履行的其他义务：为加强对工程管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项目，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必须向甲方书面报送参与本工程施工管理的主要管理人员名单（至少包含但不限于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施工员等）及管理人员的相关证书、本单位向乙方所在地劳动保险部门交纳的养老保险证明等，所报人员一经确定不得更换，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仅指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甲方要求更换的情形），必须全部到施工现场参与工程施工管理。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考核，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甲方代表和项目管理（监理）单位代表将对乙方派驻现场的主要管理人员每天进行考核，乙方派驻现场的主要管理人员如需请假，必须征得甲方代表和监理单位代表同意。甲方代表和监理单位代表每月将考核情况签字汇总，并抄送审计部门和施工单位，每月的考核结果计入每月的工程计量计价中。

乙方须自行做好与其他多专业工种间的交叉协调与配合施工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其他未尽事宜在项目实施工程中按甲方具体要求执行。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身份证号：；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乙方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对本工程的施工进度、质量、安全、工期、付款、以及设计变更等全面跟踪监督及服务，协调各方面矛盾。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该工程施工过程中项目经理和签订合同前经甲方、监理单位及主管部门认定的项目部其他人员必须常驻现场实施施工管理。

乙方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中途项目经理需离岗必须履行书面请假手续并经甲方同意。未经甲方同意擅自离岗的，将处以每人每天10000元的违约金，所扣违约金在支付工程款时，从应付的工程款中扣除。若擅自离岗连续达7天以上的，经甲方提出仍未改正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偿。

3.2.3 乙方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2.4 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甲方将有权终止合同,并将依法追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3 乙方人员

3.3.1 乙方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签订合同前。

施工现场主要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施工员。

3.3.3 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依法追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3.4 乙方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中途施工管理人员需离岗必须履行书面请假手续并经甲方同意。

3.3.5乙方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将处以人民币5万元/次的罚款，并且甲方将有权终止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偿。

3.3.6乙方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若未经甲方同意而擅自离岗的，将处以每人每天5000元的违约金，所扣违约金在支付工程款时，从应付的工程款中扣除。若擅自离岗连续达7天以上的，经甲方提出仍未改正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偿。

**注：工程项目部管理人员必须严格按招投标文件要求及时配备到位。所有人员有持证要求的必须持证上岗，在项目经理的统一领导下，尽心尽职地做好本职工作。如不能胜任工作的，甲方将有权建议更换，直到更换至能胜任现场管理工作为止。**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标准及设计文件的规定。

3.5.2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如确有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之外的专业工程需要分包的，须经甲方认可并经行业管理部门备案。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对于甲方进行的专业分包项目，乙方须对安全、质量、工程进度等进行分包管理并承担总包责任。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按分包合同约定。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乙方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进场直至施工完成交付使用，费用由乙方承担。

3.7 履约担保

乙方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是。

乙方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本工程履约保证金为中标价的10%。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现金或银行保函。在签订合同前，乙方应自中标人公告之日起7日内将履约保证金足额提交给甲方，否则甲方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乙方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当予以赔偿。履约保证金退还：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合同履行结束后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 4. 监理人

4.1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监理人受甲方的委托 ，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安全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根据《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约定。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由乙方提供给甲方，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职 务：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4.4 商定或确定

在甲方和乙方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甲方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 ；

（2） / ；

（3） / 。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乙方进场后采购材料及设备须提前7天报采购计划经甲方确认。如所采购材料及设备在甲方推荐品牌之外的品牌（如有），必须优于甲方推荐的品牌且必须提前不少于7天报甲方经书面同意后方可采购，否则责令无条件更换，已完工程不予验收。

乙方采购的材料及设备品牌，在投标时如有承诺选用品牌的须按承诺执行，未具体明确的，在进场前必须按招标文件及上述要求书面报甲方审批确定后方可实施。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如果达不到质量目标要求，乙方必须无偿整改达到质量目标要求，另按分部分项工程费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直接从本工程的履约保证金或工程款中扣除。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将不予顺延，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的还将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质量管理：乙方须严格按照设计图纸、质量要求、甲方提供的材料、配件、质量技术要求、验收规范等组织施工，接受甲方、监理单位和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若发生工序、检验批等验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每发生一次接受甲方以每次5000元的违约金，相关费用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若发生分项工程验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每发生一次接受甲方以每次10000元的违约金，相关费用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若发生分部工程验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每发生一次接受甲方以每次20000元的违约金，相关费用直接从工程款中扣除。另外乙方在执行上述要求的同时，并不免除在限期内整改到位、继续履行其他合同条款的义务，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工期、造价不给予补偿。若未按照甲方、监理单位、行业管理部门要求在限期内整改到位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代为实施，费用由甲方安排的施工单位报价，在乙方结算总价中按2倍的价格扣减。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施工合同，已经发生的工作量按照审定后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

成品保护按相关要求执行，工程施工不得随意破坏已竣工的项目（含已建路面等），如破坏需及时按原状修复，否则由发包方另行安排施工队伍修复，费用由发包方安排的施工单位报价，在乙方结算总价中按2倍的价格扣减。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乙方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按监理交底执行。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 小时。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乙方必须遵守国家、省、市建设主管部门有关安全、文明施工及扬尘控制等规定和要求，强化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本工程施工现场必须按照《安全标准化图集》要求实施。乙方进场后，必须严格按照经监理单位审查批准的方案实施施工场地总平面的布置，服从甲方和监理单位的统一调度和指挥。如出现不服从管理和下列现象的，甲方将视情节轻重认定乙方是否违约，并根据情况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

乙方应严格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确保施工安全，承担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质量和任何状况下的安全责任。非甲方原因，发生的一切安全生产事故均与甲方无关，相关一切费用或民事、刑事责任均由乙方自负。乙方不及时处理，造成社会重大影响的将向甲方承担合同价的5‰违约金。若乙方不能及时处理所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并且影响到工程进度时，甲方有权处理相关事务，所发生的费用在支付工程款时扣除。

乙方应按有关规定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和安全专项方案，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到位，并接受甲方、监理单位及相关部门的安全监督和检查，对于甲方、监理单位及相关部门在监督和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安全隐患，乙方必须在限期内进行整改。由于整改造成工期延误的责任由乙方承担。对发现的安全隐患，乙方逾期不整改的，乙方将承担5000元/次的违约金。对发现的重大隐患的，乙方将承担10000元/次的违约金。施工期间如发生安全生产伤亡事故时，乙方应按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通知甲方，同时按相关规定处理。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执行国家、省、市、行业主管部门关于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加强文明施工、扬尘控制、噪声污染控制等管理。甲方、监理单位、行业主管部门有权监督检查乙方文明施工措施的落实情况。由于乙方疏于采取文明施工措施所造成的必要费用的支出，由乙方支付，乙方未支付或迟延支付的，甲方可从工程款中予以提取。

（2）施工工作面内所有现场清理、矛盾协调处理等含在合同价内，结算时不予调整。

（3）施工过程中应确保沿线单位、小区居民的临时出行和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协调处理好相关矛盾，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4）因施工安全所需设置的各种警示标牌、警示灯、施工现场围护、导行交通、安全防护等措施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5）工程施工过程中遇到的地方矛盾及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6）施工过程中如因乙方造成周边地上、地下附作物等损坏，均由乙方自行负责赔偿。

（7）工程质量、工期、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等的管理参照《盐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建工程管理手册》及补充实施意见规定和甲方为强化项目管理所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执行，相关管理规定如有调整应按最新文件执行。

（8）本工程施工现场的围挡按照盐市城管〔2018〕6号文执行，围挡设置的效果和结构参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现场围挡设置推荐图册，围挡应优先采用装配式施工，重复利用。

（9）乙方必须严执行盐建建筑〔2018〕18号文《2018年盐城市建筑工地施工扬尘治理实施方案》的要求，如违反规定，除整改外，乙方还须向甲方支付每次不少于5000元的违约金，乙方必须在甲方处理决定后3日内以现金形式交由甲方。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不单独支付，包含在工程款中支付。

####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乙方应在开工前1日内向监理单位提交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进度计划，经审批后报甲方确认。乙方应严格按照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进度计划组织施工。乙方接受甲方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及时提出改进措施，经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不符需赶工时，乙方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工期、修改合同条款或提高合同价款的要求。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乙方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前1日内。

甲方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7天。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甲方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7天。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乙方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计划开工日期前1天提交开工报审表或开工报告，实际开工时间以甲方发出的开工通知日期为准。

关于甲方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开工前提供工程地质及地下管线资料；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交验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

关于乙方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1）开工前必须向甲方提供施工计划、进度计划、技术方案、材料清单、材料进场计划、机械进场计划、劳动力计划以及施工组织设计,经监理单位审核批准、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否则已完工程量不予以结算。（2）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提供为办理相关施工许可、质量、安全监督等所需的资料。

7.3.2开工通知

因甲方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乙方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甲方通过监理人向乙方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开工前现场交验。

7.5 工期延误

7.5.1 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①一周内非承包方原因停电、停水累计达8小时以上；②甲方未能及时提供施工图纸；③经甲方确认的不可抗力因素；④合同中约定的或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上述情况必须经甲方、监理单位书面确认。

7.5.2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开工时间以甲方批准的开工通知日期为准。如因不可抗力或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经监理和甲方书面签证确认后工期顺延，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停工怠工。甲方将按乙方的施工进度计划表对施工进度进行考核：①乙方须严格按照进度计划组织施工，若发生未能按照进度计划表约定的节点工期建设，须在限期内整改，赶工到位，同时接受甲方以每次10000元的违约金，相关费用直接从工程款项中扣除。②在限期内未完成的，甲方将直接委托第三方代为赶工，所发生的实际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接受甲方以每次实际发生费用的双倍的违约金，相关费用直接从工程款项中扣除。③拒绝执行上述条款的，甲方有权清退乙方，已经发生的工作量按照审定后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同时由此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如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工程不能按期开工或按期竣工交付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每延期1天10000元违约金。乙方施工组织设计中编制进度计划时，应按天为单位考虑工作量，施工期间甲方将对照该进度计划进行考核，以每天(特殊情况考核周期可作适当调整)为一个考核周期。连续达两个（不含）以上考核期没完成工程进度计划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代为赶工，按发生的费用的双倍直接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合同结算价格的10%。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地质勘察报告未涉及的地下管道、岩石等障碍物。

7.7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甲方和乙方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由甲方、乙方双方协商**。**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提前竣工的奖励： / 。

#### 8. 材料与设备

8.4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甲方承担，并按甲方供应材料设备除税价格的1%计取现场保管费。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乙方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按国家相关规定和招标人要求。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乙方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乙方负责。

#### 9. 试验与检验

9.1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 10. 变更

10.1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漏项或非乙方原因的工程变更（含设计变更）。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对工程的设计变更，不得以甲方设计变更等减少了工程利润等任何理由要求甲方追加其它费用。设计变更按甲方书面签证确认为准，否则一律不予确认。

合同中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按合同中已有的综合单价确定；合同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类似的综合单价确定；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其相应综合单价由乙方依据招标文件约定的招标控制价计价方式及标准，并根据中标的下浮率下浮后提出。所以变更的单价经甲方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

中标下浮率计算公式如下：

**预算价- 中标价**

**下浮率 ＝--------------------------------------×100%**

**预算价**

**注：a、下浮率的计算均需扣除预算价中甲方暂列金额、暂估价（含上述二项的规费、税金）。**

**b、上述公式中的预算价是指甲方委托编制的工程采购预算价（即工程的预算审核价）合同外增加部分，最终以招标人提供预算价测算下浮率.**

10.5乙方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乙方合理化建议的期限：7天。

甲方审批乙方合理化建议的期限：7天。

乙方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由甲方另行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经乙方、监理单位、甲方及跟踪审计单位共同询价后由甲方确定。

第3种方式：乙方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乙方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与本工程合同条件一致。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暂列金额，不作为乙方费用；当实际发生价格调整后，发生的费用纳入合同价格中，扣除实际发生额后余额归甲方所有。

####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否，该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专用合同条款①乙方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乙方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乙方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固定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包含各类建材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和甲方对工期、质量等的要求，并计入综合单价，专用条款有约定的除外。

注：本工程结算方式为：

中标价＋招标文件和合同约定可以调整的价格。

工程结算方式为:工程竣工结算价=分部分项工程费用+措施项目费用+其他项目费用+规费+税金。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遇到的地方矛盾及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工程所发生施工、生活、消防用水、用电由乙方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

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建设工程人工工资指导价引起合同价款调整的风险由甲方承担（但乙方对人工费或人工单价的报价高于发布的除外）。

清杂、运输、便道、便桥、用水、用电及周边矛盾等由乙方自行负责，费用含在合同价中。

乙方应在甲方确认的完工日之日起28日内编制并向甲方报送工程结算进行审核。

审计费用执行江苏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省属高校建设工程项目审计实施办法》的通知第十七条高校建设项目结算审计，应按下列规定支付审计费用：

⑴单项工程核减率超过10%的，其审计费用全部由施工单位承担，并由建设单位从施工单位工程款中扣除（下同）；

⑵单位工程核减率在8%—10%（含10%）之间的，其审计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20%，施工单位承担80%；

⑶单位工程核减率在5%—8%（含8%）之间的，其审计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20%，建设单位承担80%；

⑷单位工程核减率在5%及其以下的，其审计费用由建设单位承担。

工程价款一律通过银行非现金结算。

特别注明：

一、不平衡报价的约定：为有效控制因不平衡报价带来的恶意变更现象，当技术参数不变时，凡实施工作量超过招标工作量15%的，其超过部分的结算单价一律按市场价重新会商确定，且重新会商的价格不得高于原投标价。当技术参数改变时，除对变更部分的结算单价按市场价会商确定外，对原投标单价也要按市场价重新核定后扣除，重新核定的单价不低于原投标价。

二、本项目措施项目费用，除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盐城市工程造价管理处核定的费率按实调整外，其他招标范围内所有项目措施费用均包干计取，乙方投标报价时已充分考虑计取，结算时不调整。注：1、招标工程量清单错项、漏项或项目特征描述不清等原因，但招标图纸中已有说明，则视同综合单价包含该项所有内容，结算时综合单价不予调整。2、由于非乙方原因的工程变更引起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变更，导致措施项目费用增减，计算方法按该项目编制招标控制价计价口径调整，如招标控制价文件中没有可能参考的，可以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江苏省建筑装饰、市政、安装工程计价定额相应计算规则计价调整。

三、本合同条款中涉及到因乙方原因终止合同的，已经发生的工作量按照审定后合格工程量的70%结算。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无。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无 ，乙方已自行对工程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了踏勘，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以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预付款支付期限：/。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12.2.2 预付款担保

乙方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省住建厅《关于<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其9本工程量计算规范的贯彻意见》执行。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乙方每月25日前（工期较短的于竣工前）向甲方和本工程的造价控制单位同时申报已完成的合格工程量。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5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本项目无预付款，经甲方组织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支付至合同价的70%【如实际施工量不足，则以实际完成的工作额度为支付基数；如实际施工量超过合同量，则以合同量为支付基数）】；**

**（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甲方组织审计结束后支付至支付基数（审定价扣除水电费、应承担审计费、应承担处罚费等费用）的90%；**

**（3）履约保证金在三年免费保修期满且经甲方组织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所有剩余费用（无息）。**

**上述款项支付前，乙方应当提供符合国家税务规定、本市税务部门认可、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的增值税专用完税发票供甲方办理付款手续。如乙方不提供完税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甲方的期限：/。

甲方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15天。

（2）甲方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甲方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按通用条款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按通用条款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先由施工单位进行自检自验，自验合格后报甲方和监理等单位竣工验收进行竣工验收。具体按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执行。

甲方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13.2.5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乙方向甲方移交工程的期限：/。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乙方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乙方如竣工验收合格后不按时移交的，按工程竣工结算总价的2%。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乙方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乙方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根据实际情况，按甲方要求执行。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乙方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交付后20天内。

####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乙方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除通用条款约定外，还包括施工图、竣工资料等原件，要求随竣工结算申请单一同提交甲方。

14.2 竣工结算审核

甲方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甲方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按付款约定。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按通用条款。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乙方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按通用条款 。

乙方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甲方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2）甲方完成支付的期限：按付款约定。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24个月。

15.4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三年 。

15.4.3 修复通知

乙方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1天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乙方不按时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16. 违约

16.1 甲方违约

16.1.1甲方违约的情形

甲方违约的其他情形：/。

16.1.2 甲方违约的责任

甲方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甲方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2）因甲方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3）甲方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4）甲方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甲方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5）因甲方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6）甲方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乙方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7）其他：/。

16.1.3 因甲方违约解除合同

乙方按16.1.1项〔甲方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按通用条款执行）天后甲方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6.2 乙方违约

16.2.1 乙方违约的情形

乙方违约的其他情形：专用条款已明确的按专用条款执行，专用条款未明确的按通用条款及甲方要求执行。

16.2.2乙方违约的责任

乙方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1）乙方严格按照经监理单位审批、甲方同意的施工计划组织工程施工。接受监理单位和甲方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出书面改进措施方案，并经甲方和监理单位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乙方无权就改进措施提出追加合同价款。

（2）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开工通知书的开工日期开工。乙方不能按时开工，应当不迟于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前7天，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延期开工的理由和要求。甲方应当在接到延期开工申请后的48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答复乙方，甲方在接到延期开工申请后的48小时内不答复，视为同意乙方的要求，工期相应顺延。甲方不同意延期要求或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延期开工要求，工期不予顺延。

（3）乙方施工时必须服从甲方和监理工程师对施工场地和施工时间的统一管理。与相关施工单位密切配合绝不扯皮，如有问题以甲方意见为准，如不服从根据实际情况每次罚款10000元，如造成工期延误的，视为乙方违约，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逾期违约责任。乙方应充分考虑施工环境、施工部位和施工季节的特殊性，在应遵守地方政府规定的前提下确保工期和质量，自行处理各方关系，费用自理。

（4）因承包方原因，工程在中间交验过程中，不能达到招标和合同要求（工期、质量），累计拖延工期达一周以上，且乙方拿不出让甲方满意的追赶工期计划，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拒付（缓付）工程款，并酌情调整施工队伍直至清除出场，乙方承诺无条件服从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5）如果一次性验收不合格，除按本合同约定规定实行处罚外，乙方必须无偿整改达到规定质量目标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费用。

（6）其他专用条款已明确的按专用条款执行，专用条款未明确的按通用条款、现行有关规定及甲方要求执行。

16.2.3 因乙方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乙方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甲方继续使用乙方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乙方文件和由乙方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按通用条款 。

####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甲方应在商定或确定甲方应支付款项后30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按通用条款。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乙方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是。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4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由甲方选用）解决：

（1）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一： **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全称）：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乙方（全称）：

　　甲方和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海洋路校区食堂局部改造项目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从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该工程约定保修期满之日止为保修期。保修期内若因乙方施工责任引起的质量缺陷，乙方应该在本保修书约定期限内派人到场保修，并承担保修责任及保修费用；乙方不能在约定期限内派人到场保修的，可委托甲方委托他人保修，保修费用从甲方暂留有乙方款项中扣除 。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3 年；

3．装修工程为 2 年；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 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 个采暖期、供冷期；

6．给排水设施、道路等工程为 / 年；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2 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四、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工程质量保修书由甲方、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甲方(公章)：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320900MB033473X9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盐城市高职园学海路28号地址：

邮政编码：224005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姜统华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陈红委托代理人：

电话：13961926000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13961926000@163. com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附件二 安全责任书

甲方：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保证安全，保障校园良好秩序，规范施工，凡在校内进行建筑、装修、维修工程，包括市政、绿化、水电气及设备安装等施工单位须在合同签署前与甲方签订本责任书。

**一、建立以项目经理为首的安全保证体系**

本着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组建项目安全保证体系，项目第一管理者首先是安全管理的第一责任者，各工种施工员是各工种安全管理的第一责任者。做到安全责任落实到人，形成人人讲安全，人人管安全的良好风气。

**1、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

明确各级管理人员的安全岗位责任制，包括项目经理、施工单位现场负责、技术人员、施工员、班组长、专职安全员等的安全岗位责任制。负责对项目的安全检查，明确其应承担的安全责任与工作职责。

**2、建立安全教育制度**

项目部应对所有进场的施工人员进行入场安全教育及针对本工种安全操作规程的教育，需持证上岗的特殊工种工人都必须经过培训考试，并取得有关部门颁发的合格证并经甲方工地代表审核确认后方可持证上岗。各工种每天上班前，由工种班长做班前安全教育。

**3、坚持安全检查制度**

由项目部（现场负责人）组织每天一次的安全、消防、文明施工大检查，对工地安全状况进行监督。专职安全员必须在施工期间坚持现场巡查。对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要做好文字记录，并落实到人，限期整改完毕，对危及人身安全的险情，必须立即整改。对每项要整改的问题整改完毕后都要由安全员进行验证。

**4、坚持安全交底制度**

乙方技术人员在编制施工方案、技术措施前，必须严格按照招投标文件、合同等约定，详细、深入地了解施工内容、工作量、技术要求等，必须主动联系甲方工地代表现场了解施工区域可能存在的水电气线路及其走向，必须编制详细的、有针对性的安全措施，并在施工前向操作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告知在施工中应采取的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保障作工地代表现场了解施工区域可能存在的水电气线路及其走向，必须编制详细的、有针对性的安全措施，并在施工前向操作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告知在施工中应采取的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保障作等约定，详细、深入地了解施工内容、工作量、技术要求等，必须主动联系甲方工地代表现场了解施工区域可能存在的水电气线路及其走向，必须编制详细的、有针对性的安全措施，并在施工前向操作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告知在施工中应采取的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区域的安全，防止相邻区域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做好文字记录备查、归档。

**5、规范安全事故处理制度**

现场发生的安全事故，查明原因，教育大家，并落实整改措施。重大事故必须及时向甲方及地方有关部门汇报，积极配合和接受有关部门的调查处理。

**6、坚持特殊工种持证上岗制度**

强电施工、大型机械操作施工等根据国家规定要求持证上岗的或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工种，必须坚持持证上岗制度。乙方应在签署本协议前将所有特殊工种人员基本信息签章后（携相关有效证件原件、复印件）上报甲方工地代表逐一审核认可后方可允许上述人员进场施工。

**二、安全施工措施**

**1、强电施工安全管理**

所有电力线路和用电设备，必须由持合格电工证的人员安装，并负责日常检查和维修保养，其他人员不得私拉乱接电线。现场临时接电须事先与甲方工地代表联系；不得影响学校正常用电安全、秩序；使用的用电设施设备必须符合国家规范标准；线路施工必须符合国家行业规范要求；必须悬挂经甲方工地代表认可的合格计量设备。凡架空电缆、光缆凡是与电力线交越、跨越的，其安全交越距离要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同时必须加装安全保护设施。

强电施工人员要认真进行现场施工工作，确保设备和人员的安全；强电现场领班监督指导并检查施工规范及安全防护情况；施工期间必须严格执行电工"四措八制",严禁[违章作业](https://www.baidu.com/s?wd=%E8%BF%9D%E7%AB%A0%E4%BD%9C%E4%B8%9A&tn=44039180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kPjm4nH00T1Y3uAnYPAwbn16kn1TkPjKW0ZwV5Hcvrjm3rH6sPfKWUMw85HfYnjn4nH6sgvPsT6KdThsqpZwYTjCEQLGCpyw9Uz4Bmy-bIi4WUvYETgN-TLwGUv3EnHRYnH61n16YPW63PjmdnHfvPs)（"四措": ⑴停电 ⑵验电 ⑶挂地线 ⑷设临时遮拦、悬挂标示牌 ；"八制": ⑴工作票制度 ⑵操作票制度 ⑶查话及交底制度 ⑷工作许可制度 ⑸工作监护制度 ⑹工作间断及工作转移制度 ⑺工作终结及送电制度 ⑻调度管理制度 ）；强电施工人员施工时必须穿长袖衫、长裤、绝缘鞋，使用绝缘工具，严禁穿背心、短裤及不符合电气操作人员的服装，如金属丝钉的钮扣等；带电维修时，必须两人以上进行，一人监护一人操作，防止触电、短路等事故的发生，严禁一人独立带电操作；严禁带电挂拆地线，严禁带负荷拉合[隔离开关](https://www.baidu.com/s?wd=%E9%9A%94%E7%A6%BB%E5%BC%80%E5%85%B3&tn=44039180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kPjm4nH00T1Y3uAnYPAwbn16kn1TkPjKW0ZwV5Hcvrjm3rH6sPfKWUMw85HfYnjn4nH6sgvPsT6KdThsqpZwYTjCEQLGCpyw9Uz4Bmy-bIi4WUvYETgN-TLwGUv3EnHRYnH61n16YPW63PjmdnHfvPs)；设备停电检修时，严格执行安全技术措施，停电、验电时须悬挂临时接地线，设临时遮拦，悬挂标示牌；在配电室维修时必须遵守配电室的有关规定；电气设备所有金属外壳要有可靠接地装置。

**2、施工用水安全管理**

所有用水线路和用水设备现场临时接水须事先与甲方工地代表联系；不得影响学校正常用水安全、秩序；使用的用水设施设备必须符合国家规范标准；线路施工必须符合国家行业规范要求；必须悬挂经甲方工地代表认可的合格计量设备。

**3、用气用火安全管理**

使用的用火用气设施设备必须符合国家规范标准；施工必须符合国家行业规范要求；对易引起火花的用火用气操作应有相应的控制措施，乙方进入甲方管理辖区内进行焊、割作业时必须对焊渣、火花采取防护措施，并自行配备灭火器和现场监护人员；在用火用气操作结束离开现场前，须对作业面进行安全检查，熄火，清除火源溶渣，消除隐患。

**4、机械设备使用安全管理**

现场机械设备必须有书面操作规程，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并实行定机定人。机械设备管理人员必须经常检查机械设备的安全防护装置并予以维修和保养，及时更换失灵和损坏的零部件。各种机械设备操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操作规程操作，不得带病或酒后作业。车辆须集中停放在甲方指定地点，并排列整齐。机动车、电瓶车校内限时速10公里/小时，禁止鸣笛。大型机械进场或在沥青砼路上行驶，须事先向甲方申报，经同意后方可运行，以免损坏路面，并保持路面清洁。

**5、施工区域安全管理**

施工现场须用专用彩绳或防护网进行有效隔离，在醒目位置设置警示标语等安全标识，专职安全员必须在施工期间坚持现场巡查，确保师生人身安全。[高空作业](https://www.baidu.com/s?wd=%E9%AB%98%E7%A9%BA%E4%BD%9C%E4%B8%9A&tn=44039180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kPjm4nH00T1Y3uAnYPAwbn16kn1TkPjKW0ZwV5Hcvrjm3rH6sPfKWUMw85HfYnjn4nH6sgvPsT6KdThsqpZwYTjCEQLGCpyw9Uz4Bmy-bIi4WUvYETgN-TLwGUv3EnHRYnH61n16YPW63PjmdnHfvPs)时戴好安全帽，系好安全带，严禁在工作中上下抛掷工具材料和物品。确需上下传递，用吊绳和吊袋传送。凡在坠落高度基准面2米以上（含2米）有可能坠落的高处作业的下方2米范围内不得堆放物品或[易碎物品](https://www.baidu.com/s?wd=%E6%98%93%E7%A2%8E%E7%89%A9%E5%93%81&tn=44039180_cpr&fenlei=mv6quAkxTZn0IZRqIHckPjm4nH00T1Y3uAnYPAwbn16kn1TkPjKW0ZwV5Hcvrjm3rH6sPfKWUMw85HfYnjn4nH6sgvPsT6KdThsqpZwYTjCEQLGCpyw9Uz4Bmy-bIi4WUvYETgN-TLwGUv3EnHRYnH61n16YPW63PjmdnHfvPs)；高空作业前所需材料事先准备好，工具放在工具袋内，在高处作业时不能随意抛掷物件；不得双层同时作业，如需要，应在双层作业中间加设防护设施；施工中对高处作业的安全技术设施，发现有缺陷和隐患时，必须及时解决；危及人身安全时，必须停止作业；高空作业要有安全防护措施，不得在龙门架、导梁的上弦、支撑、桁条、挑梁和未固定的物体上行走或作业。高处作业与地面联系，应有专人负责和通讯设备；高处作业前，必须制定安全技术措施，并逐级进行安全技术教育及交底，落实所有安全技术措施和合格的人员防护用品，未经落实不得进行施工；高处作业中的安全标志、工具、仪表、电器设施和各种设备在施工 前加以检查，确认其完好，否则不能使用；有可能坠落的物体应以撤除或加固，平台及架子上的物体堆放平稳、牢固，防止掉落和不妨碍行走、装卸；高处作业的设施的主要受力杆件，必须经力学计算达安全可靠方可实施；高处作业时，与地面相距3.2米以上应按照国家规范搭设安全网，安全网随工作面的升高而升高；高血压、心脏病、贫血、癫痫病以及恐高症等人员不适宜高处作业；攀登、悬空及高处搭设的人员必须经培训和考试后持证上岗，并定期检查身体。

如遇雨、雪、大风（台风）、雷电等特殊天气，乙方应关注天气变化，提前做好应对准备，并负责教育所有可能进场施工人员。

**三、文明施工要求**

1、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管理好施工队伍，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处理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严禁酒后作业，进入现场不准穿拖鞋、高跟鞋、裙子，不得赤膊作业。进入施工现场特别是高空作业等区域必须佩戴安全帽，系好安全带，穿防滑鞋。施工时不得嬉戏、打闹。不讲粗话、脏话，注意在师生面前树立公司和个人的良好形象。

3、施工队伍须响应学校管理，车辆进出校门须遵守门卫有关规定。

4、建筑材料须有序堆放，不得堆放在道路上，不得影响师生出行，不得在道路上搅拌砂浆、砼。

5、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乙方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四、安全责任**

1、乙方必须按江苏省建设厅和盐城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规定》施工。乙方须按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管理规定要求，完成各项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工作。

2、乙方必须确保此工程安全（施工场地内及施工运输过程中），若发生不安全问题，自行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并同时向甲方承担中标价的3%违约金。乙方在组织施工时需及时清运施工废弃物，材料堆放整齐有序，保持施工场地整洁、交通畅通。服从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主动协调、解决问题，若在施工期间出现因场地清洁、交通不畅等违反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的情况，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同时还需接受甲方每次2000元的罚金。

3、乙方未按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要求完成安全文明管理工作的，须限期改正到位。乙方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按国家及地方相关规定进行代为整改，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应付的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4、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施工现场应在适当位置悬挂施工标志和文明施工标语，危险区域应当设置危险警示标牌和警示灯。现场围护要求坚固、稳定、整洁、美观，施工现场车辆应当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不污染道路和环境。甲方和监理单位有权监督乙方的文明施工措施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实施到位。由于乙方疏于采取文明施工措施所造成的必要费用的支出，应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在施工中污染周围环境、施工噪音干扰他人等所引起的政府职能部门罚款或停工整改或引起周围居民纠纷和索赔时，其所有发生的费用与损失将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

5、乙方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合同、本责任书等安全约定，严格按照国家相关安全施工规范要求，落实安全措施，遵守安全施工规定，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否则，项目施工期间或在工期范围内发生安全事故或损害及其引发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甲方： 乙方：

甲方委托代表签字： 乙方委托代表签字：

二〇二二年 月 日

**补充协议二项目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本人(姓名)系(单位名称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承建贵校项目负责人，以本公司的名义负责该项目的工作。其在我司授权范围内行使以下职权：

1、作为公司委派的本项目负责人，是工程质量、进度、[安全](http://www.suibi8.com/xinde/anquanxinde/)、成本、人力资源管理的第一责任人。

2、组建项目部，主持项目部的日常工作。负责项目部人员管理、调配等组织工作；负责按照国家规范编制施工进度，实施施工管理；签收有关文件、协议、工程联系单等书面材料；负责办理工程签证；负责各阶段[验收](http://www.suibi8.com/baogao/yanshoubaogao/)工作中我司方面的组织工作、准备工作等(包括施工过程中材料进场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质保期满验收等)，确保工程质量；负责上报工程竣工决算资料，配合做好项目审计；负责按照国家规范实施施工安全管理，行使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的权力，有权对安全生产、工伤事故按有关[规定](http://www.suibi8.com/zhize/guiding/)进行处理。

3、按照合同和项目进度，代表我司办理项目费用结付手续。

4、负责监管农民工工资发放，处理有关拖欠民工工资、材料款、骗取或挪项目费用等事宜。

5、负责项目免费保修期内工作（如有调整，我司会出具新的授权委托书）。

该同志在我司委托权限范围内所签署的材料，我司均予以承认并愿意承担全部责任。本授权书于签字盖章后生效，在收到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材料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我司承诺：本工程项目组所有人员在正式开工后，施工期间将常驻工地，如需离开工地，必须提请贵校代表批准。如未经贵校代表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贵校可视为擅自离岗，我司无条件同意贵校对相关人员处以每人每次500元的违约金处罚。若擅自离岗达5人次以上（含5人次），贵校有权终止合同，因此给贵校造成损失的，贵校可以依法追偿。上述违约金贵校可以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也可以在支付工程款时从应付的工程款中扣除。

未经贵校同意，我司擅自更换项目组人员的，贵校可视为我司违约，我司无条件同意贵校对涉及人员处以每人每次5000元的违约金处罚，且我司将无条件按照贵校要求恢复原项目组人员人选。若擅自更换项目组人员达2人次以上（含2人次），贵校有权终止合同，因此给贵校造成损失的，贵校可以依法追偿。上述违约金贵校可以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也可以在支付工程款时从应付的工程款中扣除。

如贵校要求我司更换项目组人员，我司将无条件按照贵校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更换到位，否则贵校可视为我司违约，我司无条件同意贵校对涉及人员处以每人每次5000元的违约金处罚，且我司将无条件按照贵校要求更换项目组人员人选。若我司拒绝贵校要求更换项目组人员达2人次以上（含2人次），贵校有权终止合同，因此给贵校造成损失的，贵校可以依法追偿。上述违约金贵校可以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也可以在支付工程款时从应付的工程款中扣除。

受委托的项目负责人（签名）： 联系电话：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现家庭详细住址：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单位：(盖章) 授权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签字盖章）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1. **采购内容**

**一、**防水

1. 基层起鼓铲除：1、基层起鼓处理2、原伸缩缝起鼓、脱落及裂缝部分卷材全部拆除、清理3、天沟清理沟中灰尘、铲除原涂料层及垃圾4、铲除垃圾及清理杂物清运出校外。
2. 平面找平层：1、基层采用1：3水泥砂浆重新找平处理，表面石英石表面固化，最终达到涂刷防水涂膜要求。2、局部产生坡度，满足自然排水要求。
3. 开孔（打洞）：1、天沟过梁连接孔作加大处理.2、直径不小于100mm。3、排水口加防堵网，满足防堵要求。
4. 屋面变形缝：1、伸缩缝部位折U型白铁皮保护。2、表面铺盖一层SBS防水卷材，原亮化拆除、恢复和部分砌筑破损修复。
5. 屋面卷材防水：1、4厚SBS改性沥青防水卷材。
6. 屋面涂膜防水：1、油膏防水二遍（平面、立面综合考虑），2、聚氨酯防水一遍（平面、立面综合考虑），24小时蓄水试验。

二、玻璃雨棚

1、钢管柱（梁）：1、横杆：75\*45不锈钢矩形管，2、立杆：75\*45不锈钢矩形管，3、埋件：满足现场施工及规范要求，4、墙面开洞及后期所以修复5、预埋铁件涂刷防锈漆。

2、玻璃雨篷：1、龙骨材料种类、规格、中距:75\*45\*3镀锌方管，2、玻璃材料品种、规格:上口安装中空Low-E，5+12A+5钢化玻璃，3、嵌缝、塞口材料种类:泡沫棒，耐候胶等。

3、空调外机移位

采购人保留对上述采购范围、数量等进行适当调整的权利，供应商无条件服从，不得异议。

**二、预算编制**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133159.77 元，最高限价为12万元，询价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

本项目采用一般增值税计税方式，按照招标文件（含工程量清单、效果图）；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以下简称《工程量计算规范》）；《江苏省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江苏省安装工程计价定额》（2014版）……（以下简称《计价定额》）、《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年）以及关于营改增后工程计价依据调整内容（苏建价[2016]154号）以下简称《费用定额》）、 2022年第 2期《盐城工程造价》、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常规施工方案、苏建函价〔2022〕62号文、相关计价文件的规定，按增值税一般计税方式计算出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等确定工程预算价，并由预算价适当下浮后得出最高限价。完成招标文件约定工程设计的所有工作内容产生的一切费用未单独设立，由投标人在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报价时自行综合考虑。

**一般计税方法单位工程费用计费程序如下（以下内容单独排序，与第四章其他内容排序无关）**：

A、分部分项工程费 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具使用费+管理费+利润；

其 中：人工费 人工消耗量×人工单价

材料费 材料消耗量×除税材料单价

施工机具使用费 机械消耗量×除税机械单价

管理费 按《费用定额》及苏建价[2016]154号计取

利 润 按《费用定额》及苏建价[2016]154号计取

B、措施项目费 单价措施费+总价措施费

单价措施项目费 清单工程量×除税综合单价

总价措施项目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

×费率或以项计费

C、其他项目费 详见工程量清单

D、规 费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费率

其中：环境保护税 （暂按0.1%标准计取，工程竣工结算时按税务部门规定的缴纳标准，按实计取列入工程造价）。

社会保险费 （执行《费用定额》及苏建价[2016]154号规定的费率）。

住房公积金 （执行《费用定额》及苏建价[2016]154号规定的费率）。

E、税 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除税甲供材料费+除税甲供设备费）/1.01]×费率

F、工程造价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除税甲供材料费+ 除税甲供设备费）/1.01+税金

说明：(一)、分部分项工程费部分

1、工程类别：按《费用定额》中的“工程类别划分”执行。

2、工程量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工程量计算规范》、《费用定额》、《计价定额》及施工方案（或图纸）等计算。

3、人工工资单价参照苏建函价[2022]62号文件执行。

4、材料和工程设备单价执行2022年第2期《盐城工程造价》市场指导价或市场信息价和招标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中的暂定价格，无市场指导价或市场信息价和暂定价格的参照材料目前市场价格（中标人在施工前，必须至少提前三天向招标人报送材料价格认定申请资料，招标人将组织人员进行市场询价，形成询价记录，最终决算价格以审计会办结论为准。若中标人在施工前没有提前三天向招标人报送材料价格认定申请资料，导致招标人没有机会或没有时间组织人员进行市场询价，则可视为中标人自动让利，此项材料费用不予决算）。

5、机械单价中燃料费按2022年第2期《盐城工程造价》市场指导价或市场信息价。

6、企业管理费按《费用定额》及苏建价[2016]154号中的“工程费用取费标准及有关规定”中相应单位工程的标准计取。

7、利润率：按《费用定额》及苏建价[2016]154号中的“工程费用取费标准及有关规定”计取。

（二）、措施项目部分：

**1、单价措施项目：**按清单工程量×综合单价

**2、总价措施项目**

**（1）通用的总价措施项目费：**

①、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该费用为不可竞争费，采购控制价编制和投标报价中应根据文件规定足额计取。

根据《费用定额》的规定，本采购工程的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标准如下表（表中项目名称及省（市）级标化增加费可选择使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计算基础 | 基本费率  （%） | 省级标化  增加费（%） | 扬尘污染防治  增加费（%） |
| 1 | 详见工程量清单 | 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 | 详见工程量清单 | 详见工程量清单 | 详见工程量清单 |

本采购工程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采购时均按规定标准计取，工程竣工后，由市、县（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根据施工合同、省市级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示范项目创建和通报情况等办理核定手续，出具《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费率核定表》，竣工结算时上述费用根据核定结果调整。

②、夜间施工费：按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 / 工程费率为 / ）计算。

③、二次搬运费：执行《计价定额》。

④、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按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费-除税工程设备费（土建工程费率为 / ）计算。

⑤、地上地下设施、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费：执行《计价定额》。

⑥、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按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 / 工程费率为 / ）计算。

⑦、临时设施费：按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工程费率为1.65%，）计算。

⑧、赶工措施费：按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 / 工程费率为 / ）计算。

⑨、工程按质论价费：按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 / 工程费率为 / ）计算。

⑩、特殊条件下施工增加费：执行《计价定额》。

⑪、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按分部分项工程费+单价措施项目费-除税工程设备费（工程费率为0.05%）计算。

**（2）专业措施项目**

①、 / 。

上述各项措施项目费用，招标人在确定采购控制价时按计价文件的有关规定予以适当考虑或计取，同时要求各投标人须根据本企业自身实力和工程的实际情况，在投标报价的措施项目费中自行考虑上述所有列出及未列出但实施过程中有可能发生的各项措施项目费用，结算时，承包人不得以工程措施项目清单缺项为由要求新增措施项目。中标后所有措施项目费结算调整方法详见合同专用条款中的相关约定。

（三）、其他项目费用：

1、暂列金额、暂估价：按招标人《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执行。

暂列金额是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暂定并包括在合同价款中的一笔款项。用于施工合同签订时尚未确定或者不可预见的所需材料、工程设备、服务的采购，施工中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合同约定调整因素出现时的工程价款调整以及发生的索赔、现场签证确认等的费用。

暂估价是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提供的用于支付必然发生但暂时不能确定价格的材料、工程设备的单价以及专业工程的金额。包括材料暂估价和专业工程暂估价。

对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中确定为“暂估价”的设备材料和专业工程，招标人应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文件（苏政发[2004]48号）要求，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100万元以上的专业工程或单项合同估算价在50万元以上的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的采购，达此限额及以上的招标人应依法组织公开招标。单项合同估算价在上述限额标准以下的项目，可以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等方式发包。但是总投资额在200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项目，则不受上述限额的限制，招标人均必须依法招标。

2、计日工：由承发包双方在施工合同中约定，采购时暂不考虑此项费用。

计日工是在施工过程中，完成招标人提出的施工图纸以外的零星项目或工作，按合同中约定的综合单价计价。

3、其余详见《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

（四）、规 费：

1、环境保护税：按盐市建价字[2018]29号文。

2、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费用定额》及苏建价[2016]154号中的标准执行。

（五）、税 金：

税金是指根据建筑服务销售价格，按规定税率计算的增值税销项税额。并以除税工程造价为计取基础，费率为9%。

三、**询价响应文件中《工程量清单报价表》编制要求**

（一）、投标人《工程量清单报价表》编制依据

1、报价范围

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为完成本招标文件约定的所有工作内容所产生的一切全费用金额的总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中各子项综合单价为完成本采购工程所有工作内容的全费用价格，该价格不予调整，工作量按实结算，项目最终的总支付金额根据验收情况和审计情况按实结算。

投标文件中的报价均应含完成招标文件约定的所有工作内容产生的一切费用、完成本工程所有主辅材料采购发生的一切费用(含按要求实施的标准配置)、完成本工程所有机械工具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卡车、挖机、拖拉机等）、完成本工程所有人员施工发生的一切费用、货物包装、运输及装卸力资（包括上下楼）、土方外运出校、杂物清理外运、地形整理、五年免费保修、相关检测费、税金（必须符合国家税务规定、本市税务部门认可、符合工程实际情况，投标人在报价时自行考虑）、完成本工程所有工作发生的一切安全管理费（包括用电、焊接、高空作业规范保护措施费、交通安全教育管理费）、场地处理、工完场清费（完成本工程所有建筑垃圾外运出校发生的一切费用）、相关人员保险（涉及完成本工程所有建设工作发生的一切费用）、矛盾处理、成品保护费等伴随服务等相关事宜的一切费用。

投标报价同时也应包括投标人在承诺工期内，达到投标人所承诺的质量标准，为完成本工程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内容，所需要支付的一切费用和拟获得的利润、税金，并考虑了应承担的所有风险。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为完成上述内容所必须的工程设计、附属工程、土方工程、临时工程、环境保护、特殊条件施工、地方矛盾处理、直接和间接成本、利润、税金、总承包服务费、风险费、材料损耗、劳务、现场施工围栏警示灯彩带等按照规范必须的安全设施设备、竣工面的清理、垃圾清运、成品保护以及各种管线、建筑物、构筑物的加固围护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并计入投标报价中，凡漏项或少计均视为已包含在本次报价的范围内，招标人不再另行增加费用，竣工结算时均不调整。

2、报价方式

本工程实行《建设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采购，建设工程合同采用“固定全费用综合单价合同”，以体现风险共担的原则。由招标人提供工程量清单，投标人以工程量清单为基础填报相应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并计算全费用综合合价。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建材的市场风险、人工费用的调整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和招标人对工期、质量等的要求，并计入综合单价，中标后竣工结算时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3、报价计价方法

执行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第三章《项目需求》第二条招标人预算编制依据。

**四、其它说明（含工期、用电、场所进出、质保期、质量、验收、安全、纠纷处理等）**

**1、工程工期**

15日历天。本工程中标人应按期开工；施工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借口停工怠工。如因中标人原因延误工期的，按每延误一天，向采购人支付贰仟元的违约金，并从到期的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如因采购人原因且符合工程工期顺延的情况，经由采购人代表书面签证确认后方可顺延，否则视为中标人原因延误工期。

**2、免费保修期 (即工程质量保证期）**

（1）、免费保修期 (即工程质量保证期）为3年，即在中标人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完成全部工作量后，经采购人组织竣工验收合格并签发竣工验收合格证明，即视为进入中标人的免费保修期。如果竣工验收因采购人原因产生拖延，质保期应在全部工作量施工结束后第三十（30）天起计36个月。

（2）、在中标人承诺的免费保修期 (即工程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应及时、安全、科学、规范处理保修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如发生非人为原因的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免费提供维护，响应时间在24小时内。如在可预见易发生非人为原因的损坏状况，包括台风、暴雨等，中标人应提前或根据采购人要求进场，安全、科学、规范、免费处理，响应时间在24小时内，必要时响应时间在2小时内。

（3）、因提供产品或施工的质量缺陷给采购人的使用人员造成伤害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采购人将保留依法要求赔偿的权利。因未按要求的时间到货完成施工影响采购人的正常使用并受到损失的，采购人将拥有依法要求赔偿的权利。

（4）、在免费保修期 (即工程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工程质量或材料规格与询价文件不符，或证实材料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人可以口头或短信或书面等各种形式通知中标人，并提出索赔。该款在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5）、免费保修期 (即工程质量保证期）内如因非人为原因而损坏，由中标人在三个工作日内免费修复或更换，修复不好或经过三次修复仍不好应给予更换，如不能更换的，予以退货，造成采购人的损失由中标人负责，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或口头通知中标人，并向中标人提出索赔。该款在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3、质量要求**

（1）、原材料进场前中标人必须事前告知采购人工地代表，经工地代表现场签署材料验收合格表后方可正式进场用于施工，否则采购人可视为无效材料，此项不予验收、结算，一切经济责任自负。

（2）、凡是明确注明要求的，中标人必须根据询价文件要求规范有序实施；凡是未明确注明要求的，必须采用合格产品，符合国家验收标准、满足实际使用需要。注重工艺，必须满足安全、美观要求，设备摆放、线路安装必须平整、端正、不歪斜。

（3）、施工期间，中标人必须做到每日清理、外运垃圾，保证工完场清；同时必须根据采购人教育教学实际时间，安排施工，不得影响校园正常生活、教学、管理秩序。否则，每发现一起视情节扣罚200元—1000元。所扣罚费用将在支付履约保证金或工程款时一次性扣除。

**4、工程验收**

（1）、过程验收：过程验收包括材料进场验收和隐蔽工程等关键节点验收。

项目正式实施前，学校将组织安全、技术、管理交底会，形成书面资料。其中基建管理员、工地代表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明确过程验收节点，书面要求中标人签收《过程验收表》，方可正式施工。

所采用的材料，凡是未注明要求的，均按照国家标准执行，提交产品合格证；如采购人需要，必须提交产品检测合格证。所有施工材料进场前必须事前告知采购人工地代表，经工地代表现场签署材料验收合格表后方可正式进场用于施工，否则采购人可视为无效材料，此项不予验收、结算。

所有隐蔽工程施工前必须事前告知采购人工地代表，须经工地代表现场签署施工过程验收合格表，否则采购人可视为无效施工，此项不予验收、结算。

（2）、竣工验收：项目完工后，中标人完善决算资料（一式二套）等书面资料后填写《竣工验收申请表》、《竣工验收表》提请采购人工地代表进行竣工验收，否则可视为仍未完工，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不得以完成施工时间作为竣工时间。

（3）、质保期满复验：工程保修期满后，由中标人完善审计结论、项目资金结付明细表等书面资料后填写《质保期满验收表》向采购人提出工程保修期满申请复验报告，采购人进行验收，作为工程尾款支付和工程保修期结束的依据。否则采购人可视为仍在中标人质保期内，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不得以合同约定的质保期时间作为实际质保期满时间。

**5、安全要求**

（1）、中标人必须根据施工特点，充分考虑人员进出、日常管理等因素对施工的影响，编制规范、科学、合理的施工方案，保证施工工作安全无事故。

（2）、施工前中标人必须按照采购人提供的格式文件签署《施工安全责任书》。涉及水电气设施设备施工时，中标人必须在施工前充分检查、了解施工场地实际情况，特别是水电气管路走向，严格按照国家规范安排合格持证人员谨慎进行施工。

（3）、施工时，中标人必须严格按规范要求施工人员做好安全保护，特别是吊车、卡车等机械、车辆必须持证上岗，严格按照施工操作规程施工，有专职安全人员负责施工区域安全管理，做好相关防护措施，施工区域必须做好四周防护（搭建防护围栏或拉设安全警戒线），在醒目处张贴安全警示标志。中标人要特别注意采取规范的安全防范措施，负责本工程施工中遇到的一切地方矛盾协调和安全责任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费用，所有安全责任由中标人完全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4）、施工结束前，中标人必须按照约定工完场清，恢复正常状态，保证能投入正常使用。

**6、争议处理**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所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交由采购人所在地法院通过诉讼解决。由于上述过程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等实际全部费用，应由败诉方承担。在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的争议事项外，合同仍应继续履行。

#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本工程招标评标办法采用“合理低价法”，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进行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在通过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的有效投标文件中，按照投标报价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向招标人推荐标明排序的1名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供的书面评标报告，依法确定中标人。

**一、评标标准和程序**

**（一）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标准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标条款对每一份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凡有招标文件规定的无效标条款规定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文件的评审按以下顺序进行，上一阶段未通过的不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1、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所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的资格对照招标文件资格后审要求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查，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方可进行下一阶段的评审。

**审查以投标人提供的下列资料为准：**

（1）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 原件(或能有效识别二维码的复印件）及复印件；

（2）投标人资质证书(副本) 原件(或能有效识别二维码的复印件)及复印件；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 原件(或能有效识别二维码的复印件）及复印件；

（4）其他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需要提供的资料。

**注：投标人未提交上述资料或资料不全的，则不予通过资格审查（带有二维码的视为原件）。**

（1）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工期、质量标准、投标有效期、暂定价、不可竞争费用等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性进行评审。

（2）投标人的报价符合招标文件、招标答疑的要求,且经评审不低于成本。

（3）投标人的报价不高于招标控制价。

**（二）详细评审**

**1、评标基准价及投标报价得分确定**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为 A（若有效投标文件<7 家时，直接计算有效投标报价计取算术平均值为 A；若有效投标文件≥7 家时，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若有效投标文件≥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

评标基准价 =A×K，K 值在开标前由投标人推选的代表随机抽取确定，K 值的取值范围为 97%、98%、99%、100%（评标基准价不因评标后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计算错误除外）。

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100 分；偏离评标基准价的，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每高评标基准价1%的扣 0.3 分，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比，每低评标基准价1%的扣 0.2 分，偏离不足1%的，用插入法计算。

**二、定标方法：**

1、评标委员会按照有效投标人报价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一名为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书面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投标人得分并列的，须明确中标候选人或需对中标候选人排序的，比较小数点后第三位值大小，得分高的排名靠前，若第三位仍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进行排序；如投标报价仍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排序。  
 2、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当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最终中标人。  
 3、如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拒绝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4、对不中标的投标人，招标人有权不作任何解释。

**三、其它**

1、本办法未述及的事宜，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处置。

2、有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出现《盐城市廉政准入规定》限制情形的，按照规定予以废标处置。

3、经审查为虚假材料的，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作废标处理。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正或副本）**

**项 目 名 称：**

**招 标 编 号：**

**投标人名称 ：**

**日 期 ：**

**投标主要文件目录**

一、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二**、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

三、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

四、投标函

五**、**开标一览表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采用U盘单独装袋密封后递交，格式为: \*.13jt格式文件、软件版造价文件）**

七、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

八、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

一、**资信证明文件要求**

**1、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文件1中小企业声明函**、**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文件2 上一年度财务状况报表（复印件，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文件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文件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文件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文件6法人授权书

文件7 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合格证（副本）；

文件 8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上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当天或以后任一时间）。

文件9 招标文件中规定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_\_\_\_\_\_年月日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月日

### 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号项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被授权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单位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

日期：

二、资格性审查响应对照表（格式）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性审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三、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格式）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性检查响应内容** | **是否响应**  **（填是或者否）**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四、投标函（格式）

致：盐城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根据贵方的号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_\_\_\_\_\_\_\_\_\_\_\_(姓名)代表我方\_\_\_\_\_\_\_\_\_\_\_\_\_\_（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

2.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则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受到相应处罚。

6.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买方验收、使用。

8.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开户行：

账 户：

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开标一览表（格式）

|  |  |
| --- | --- |
| 项 目 编 号 |  |
| 项 目 名 称 |  |
| **项目投标报价：大写 （小写： ）** | |
| **质量要求：** | |
| **项目负责人：** | |
| **项目实施时间（供期或工期）：** | |

填写说明：

1. 开标一览表不得填报选择性报价，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
2. 开标一览表中报价与投标分项明细报价表中不符时时，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如服务类项目采购人可根据项目需求特点自行制作。**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含电子版材料）

应附：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单项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单位工程投标报价汇总表、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综合单价分析表（副本可不提供）**、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其他项目清单与计价汇总表、暂列金额明细表、材料（工程设备）暂估单价及调整表、专业工程暂估价及结算价表、计日工表、总承包服务费计价表、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发包人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等内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的格式由投标人根据软件格式填入，但内容必须齐全。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写的单价和合价，投标人均应填写。未填写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中。**

**※该报价为最后报价。**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必须按照采购响应文件所提供的格式填入，其格式不得作任何改变，不得增加、减少、修改、调整。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计量单位、工程量数量、暂定的价格或者费用、材料规格或者型号等特殊要求，不得作任何更改变动，**

七、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如有）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超出、符合或偏离 | 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注：1、按照基本技术要求详细填列。

1. 行数不够，可自行添加。

3、技术偏离表应针对项目需求逐条应答。

八、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如有）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质保期 |  |  |  |
| 售后技术服务要求 |  |  |  |
| 交货时间 | 合同签订后天内 |  |  |
| 交货方式 |  |  |  |
| 交货地点 |  |  |  |
| 付款方式 |  |  |  |
| 投标货币 |  |  |  |
| 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  |  |  |
| 其他 |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